

证券代码：874967

证券简称：东晓生物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任命的议案》。

任命李天罡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议案》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命尚需提交《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议案》至股东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61,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9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选举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李天罡先生为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李天罡，男，199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潍坊市第十四届政协委员，2022 年 3 月加入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需求，有利于董事会开展工作，将对公司完善治理结构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海清、陈宁、冉祥俊对《关于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任命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 (一)《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二)《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 (三)《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